

# 华东政法大学

## 2020 年级研究生入学报到须知

### ◆一、报到时间及地点

#### （一）报到时间

报到时间请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届时请留意我校研究生教育院官网及“华东政法研招”微信公众号发布。

#### （二）报到地点

##### 1、硕士研究生

商学院（区域经济学、产业经济学、金融学、国际贸易学、金融、会计）、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政治学理论、比较政治、中外政治制度、国际政治、行政管理、社会保障、公共安全管理、教育经济与管理）、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社会主义法制教育与传播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传播学院（传媒法制、新闻学、传播学、新闻与传播）、社会发展学院（社会学、社会工作）、外语学院（翻译、外国语言文学）、法律学院（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院（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社会法学）、国际法学院（国际法学、军事法学）、知识产权学院（知识产权）、法硕教育中心（法律（非法学）等学院所属专业在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就读，报到地点为上海市龙源路 555 号集英楼一楼大厅；其余专业在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就读，报到地点为上海市万航渡路 1575 号交谊楼一楼。

##### 2、博士研究生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政党与国家治理、法政治学）在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就读，报到地点为上海市龙源路 555 号集英楼一楼大厅；其余专业在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就读，报到地点为上海市万航渡路 1575 号交谊楼一楼。

新生必须按规定时间来我校报到。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的，须事先向相关学院书面请假，并写明具体事由、班级和学号。无故逾期超过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 ◆二、新生入学报到所需材料

- (一) 录取通知书；
- (二) 身份证；
- (三) 本人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 (四) 党、团组织关系转移；

### 1. 党组织关系转移

上海市生源新生组织关系介绍信无需出具，由所在学校或工作单位在“上海市党员党组织信息管理系统”中将学生的组织关系迁移至华东政法大学相应学院，如“中共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学院委员会”、“中共华东政法大学国际金融法律学院党总支”等即可。外省市生源新生组织关系介绍信或转移证明由当地区县级以上党委或市委或省（直辖市）教育工作党委等出具，接收党组织名称填写“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组织干部处”，去向单位填写“华东政法大学××学院”。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和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新生党组织关系无需转入我校。

### 2. 团组织关系转移

团组织关系转移需要在考生入学后完成以下两项步骤：

- (1) 线下转移：入学报到后，将另行通知进行集中办理。
- (2) 线上转移：根据团中央的统一要求，“智慧团建”系统线上转接手续需等正式入学后，团支部成立时，再进行团关系转入接收。

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和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新生团组织关系无需转入我校。

- (五) 本人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户口迁移证明”；

在松江校区就读的学生户口迁入地址为“上海市松江区龙源路 555 号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在长宁校区就读的学生户口迁入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万航渡路 1575 号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上海市生源新生一律不转户口关系，外省市生源新生迁移户口以志愿为原则，入学时不办理户口迁移的外省市新生，在读期间不再办理。户口一旦迁入，在校读书期间不得迁出，除非退学、开除等特殊情 况。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和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新生户口仍保留在原籍。

### ◆三、收费标准

新生的学费、住宿费按学年缴纳，标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学习方式	项目		住宿费/学年
		一级学科	学费/学年	
学术型硕士	全日制	法学、应用经济学、公共管理、 外国语言文学、新闻学、社会学	8,000	1,200
		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	7,000	
学术型博士		法学、管理学	10,000	
专业学位 硕士	全日制	法律（非法学）	18,000	
		法律（法学）	2,2500	
		金融	40,000	
		翻译、新闻与传播	20,000	
		社会工作	10,000	
		会计	39,000	
	非全日制	公共管理（MPA）	第一年 2.4 万 元，第二年、 第三年各 2.3 万元/年，合计 7 万元	
		会计	51,200	

## ◆四、缴款方式

新生须在入学前按规定缴纳学费和住宿费，请各位同学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在报到日之前完成付费。

### **缴费方式：手机微信缴费**

时间：2020年8月1日起，每天6：30至22：30。

公众号名称：**华东政法大学财务处**



学生通过手机微信关注上述公众号后，点击“在线缴费”栏目，选择“银校通”或“安心付”任一方式完成支付即可。

**银校通支付：**在支付页面同时输入学号和证件号后，即可发起查询，学生可通过中国银联完成费用支付。

**安心付支付：**通过简单注册后，在校园安心付个人主页完成首次个人信息绑定后，即可进行相关费用支付，支持银联和微信钱包支付。

### **友情提示：**

- (1) 支付时如遇**支付限额**的问题，可分多张卡、多次或者分多日完成缴费。
- (2) 选择银联支付，可使用他人银行卡进行支付，支付时需填写正确的银行卡信息。
- (3) 银联支付方式仅限借记卡（储蓄卡），微信钱包支付可支持信用卡支付。
- (4) 学生可在线申领中国银行卡，用于校园卡充值，在校期间的在线缴费，及学校发放各类奖、助学金、助学贷款等等。如因各种原因未申领成功，请学生到上海后前往任意中国银行网点自行办理银行卡，并将卡号通过“学校数字化校园-服务大厅-银行卡变更申请”完成登记，以便学校及时办理校园卡圈存绑定，以及日后各类奖助金发放。
- (5) 需要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需通过以上任一方式支付第一年学杂费完成注册后，再办理申请贷款相关手续，学校待银行放款后再将贷款退回学生中国银行卡内。

## ◆五、帮困助学

为确保每一位就读我校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我校已构建了“奖、助、贷、勤、补、减”六位一体的多元化学生资助体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考入我校后，首先可通过“绿色通道”按时报到注册。入校后，学校对有经济困难的学生进行认定，通过国家助学贷款、学费减免、勤工助学等多种措施给予资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特别提醒：按照国家及上海市学生资助政策，学费减免须直接减免，不可先收后补。需要申请学费减免的经济困难学生，可以暂缓缴纳学费。有意愿申请的同学请在入学后关注学校发布的相关通知。

相关资助政策措施和学生资助工作即时资讯请关注以下微信公众号：华政学工（微信号“ecuplxg”）、华东政法资助（微信号“huazhenzizhu”）。具体政策信息可拨打学生资助政策咨询热线 021-57090207（每周一、周三，9:00-11:00, 14:00-16:00）进行咨询，咨询邮箱：[hzzzh2009@126.com](mailto:hzzzh2009@126.com)。

## ◆六、入学体检及大学生在校期间的基本医疗保障

（一）学校将于 2020 级新生开学后安排入学体检。

（二）基本医疗保障

1. 上海高校就读的大学生全部纳入上海城镇居民医保制度（俗称医保），并实行个人缴费参保，用以保障学生本人在校期间的住院及普通门急诊医疗。未缴费参保的在校学生，所有医疗费用自理，**建议您及时参保**。具体政策查询方式：华政官网首页 / 组织机构 / 后勤管理处子网站医疗保障 / 医保政策一栏中《华东政法大学在校学生纳入本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华政办[2012]4 号。

2. 缴费时间及收费标准：一年一缴费，今年缴明年的保费。每年 10、11 月份（具体时间以当年市医保局文件通知为准）自行登陆学校财务处网站的“网上缴费系统”进行缴费，若未在截止日前缴费，则无法参加大学生医保，第二年校内外所有医疗费用自理。2020 年缴费标准为 155 元/人/年（2021 年金额以当年市医保局文件通知为准）。

3. 医保保障范围：符合医保规定的住院及门、急诊医疗。

4. 各类型医疗保障起付线设置和费用负担分配

就医类型	普通门急诊 (校内)	普通门急诊 (校外转诊或急诊)	住院		门诊大病
			三级医院	300 元	
医疗费 年起付	无	300 元	二级医院	100 元	参照前三类

线			一级医院	50元				
属医保范围内的医疗费用负担分配	学校承担90% 个人承担10%	符合规定的普通门急诊医疗费用年累计超过起付线以上的部分	符合规定（含住院和急诊观察室留院观察）的医疗费用超过起付标准以上的部分			（门诊）大学生门诊大病费用按照普通门急诊结算，其余部分纳入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由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资金报销50%。 （住院）起付标准及以下部分医疗费用由个人负担，起付标准以上部分医疗费用由居民医保基金按规定支付。		
		就医机构等级	学校承担	个人承担	就医机构等级		医疗机构	个人自付
		一级	65%	35%	一级		80%	20%
		二级	55%	45%	二级		70%	30%
		三级	50%	50%	三级		60%	40%

## 5. 注意事项

（1）商业保险理赔以有基本医疗保险保障为前提，无基本医疗保险保障者，商业保险不理赔。

（2）根据现行医保政策，外地医院的住院治疗原则上仅限于寒暑假急诊范围的疾病和原籍的医院。

## ◆ 七、在校生补充商业保险

为给在校学生提供更全面的医疗、人身安全等保障，在大学生城镇基本医疗保险之外，学校还为您提供了可供选择的商业保险，保险范围涵盖疾病、意外等相关医疗费用支出。

### （一）保险内容

保险责任涵盖：意外身故、残疾，疾病身故，意外和疾病住院及门诊大病的自负、分类自负、自费医疗费用，意外住院、疾病住院和重疾住院津贴。

### （二）保险费用

该保险由学生自愿选择是否参保，保险费100元/年，于入学时一次性缴纳在校期间全部保费。如本科新生（四年制）在校四年，将在入校时缴纳四年保费。研究生新生（三年制）在校三年，将在入校时缴纳三年保费。

### （三）投保方法

学生可以通过“华政学工”微信公众号获取链接，知悉商业保险相关具体事宜，通过扫描二维码自愿选择是否投保。选择投保的学生须填写个人姓名、证件号、学号、学制、个人储蓄卡账号、未成年人监护人情况等信息之后，缴费成功即成功投保。

## ◆八、其它事项

(一) 新生需于9月1日-10日登陆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完成信息更新(网址:<http://ehall.ecupl.edu.cn/new/index.html>, 帐号: 学号, 初始密码: 证件号@hdzf, 如果证件号中有字母, 默认为“小写”)。附: 研究生管理系统登录指南网址:<http://yjsy.ecupl.edu.cn/2018/0316/c3818a86458/page.htm>。)

(二) 除非全日制和定向就业类别研究生外, 新生人事档案应按规定时间寄送至我校相关学院(或教育中心), 若开学时仍未将档案转至我校的, 不能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三) 新生入学后, 经过考核和复查, 如发现有不合格的或通过不正当手段入学的, 按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 退回入学前原单位。

(四) 校园学生一卡通可在校内食堂、图书馆、宿舍、教育超市等场所使用, 详见《校园一卡通系统使用指南》。

(五) 为避免报道日当天学生集中排队充值校园卡, 今年继续在网上缴费时收取校园卡预存款(自愿原则)200元, 学生可根据自身需要选择是否缴费, 财务处将统一在研究生报道日前一天预存入新生校园卡内。

(六) 学院(教育中心)研究生秘书联系方式:

法律学院 章佳老师 电话 62071942

经济法学院 陈慧娜老师 电话 62071053

国际法学院 张葆老师 电话 62071928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 杨雯老师电话 62071835

刑事法学院沈臻懿老师 电话 57090063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傅启浩老师 电话 57090113

公共管理硕士(MPA)张娟老师 62071556

传播学院 许洁老师 电话 57090098

商学院 蔡文娟老师 电话 57090052

知识产权学院 魏雨晴老师 电话 62071976

社会发展学院 戴凤老师 电话 57090095

马克思主义学院 贺小石老师 电话 57090413

外语学院 詹继续老师 电话 57090122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 戴国立老师 电话 62071780

附 1

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交通线路

出发地点	到达地点	线路
上海火车站/上海长途客运总站	中山公园	轨道 3 号线或轨道 4 号线
上海火车南站/上海长途客运南站		轨道 3 号线
上海虹桥火车站		轨道 2 号线
上海浦东机场		机场六线或轨道 2 号线
上海虹桥机场		轨道 2 号线

华东政法大学松江校区交通线路

出发地点	到达地点	线路
上海火车站/上海长途客运总站/ 上海火车南站/上海长途客运南站	松江大学城	轨道 3 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 9 号线
上海虹桥火车站		轨道 2 号线至中山公园站换乘轨道 3 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 9 号线
松江火车站		松江 12 路至文汇路龙源路
上海浦东机场		机场三线至打浦路站换乘轨道 9 号线 或者轨道 2 号线至世纪大道站换乘轨道 9 号线
上海虹桥机场		公交 806 路至虹桥路凯旋路换乘轨道 3 号线至宜山路站换乘轨道 9 号线



## 附 2

### 2020 级研究生入学住宿须知

1、学校为 2020 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安排住宿，住宿费为 1200 元/人/学年，被褥等生活用品全部由本人自理。住宿期间的水电费依规定分担。住宿学生要自觉遵守学校宿舍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若无需住宿，应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之前发送邮件至 [suguanban@ecupl.edu.cn](mailto:suguanban@ecupl.edu.cn)，邮件内容包含姓名、专业及申请理由。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退宿申请的新生，学校将统一安排住宿并收取住宿费。

2、已入住的 2020 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可申请退宿。退宿手续可至松江、长宁两校区宿舍管理办公室办理。

3、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上海市生源或在上海有固定居所的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均不安排宿舍，非上海市生源且在上海无固定居所的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可在博士一年级申请安排宿舍，学校将根据床位情况，依据申请时间先后酌情予以安排。

4、目前，学校长宁校区及松江校区所有宿舍均具有空调安装的条件。学生使用空调采取自愿原则，在宿舍成员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直接与空调租赁服务商签订协议。学生宿舍空调实行有偿使用，空调使用所产生的费用由宿舍成员分摊。

5、具体宿舍安排情况可于 8 月下旬登陆研究生教育学院网站 <http://yjsy.ecupl.edu.cn/> 查询。

6、联系方式：

长宁校区宿舍管理办公室 021-62071593 沈老师

松江校区宿舍管理办公室 021-57090200 吴老师

## 附 3

# 校园一卡通系统使用指南

### 1.1. 一卡通系统功能

- 长宁、松江食堂就餐
- 门禁通道
- 自助打印复印
- 教育超市消费
- 讲座签到
- 医务室就医
- 图书借阅
- 会议签到
- 洗浴、开水等
- 长宁、松江电控
- 电瓶车充电

### 1.2. 密码与保护

- 校园卡共设有两个密码：消费（圈存）密码和查询密码，初始值为身份证后六位（若身份证号码最末位为 X，则以数字 0 代替）。
- 校园一卡通每人每天消费限额为 50 元，超出需输入消费密码。

### 1.3. 校园卡充值

- 完美校园 APP 充值。注：完美校园 APP 充值后，需要进行领款操作，才能看到校园卡的实际金额。领款方法：可至食堂 POS 机上放置一下校园卡，或者至圈存机上进行领款操作。
- 中国银行卡圈存充值。
- 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
- 人工现金充值。

### 1.4. 挂失、解挂、补办

- 通过完美校园 APP 挂失：完美校园绑定校园卡后，通过我的->校园卡->卡挂失，进行校园卡挂失。
- 通过圈存自助机挂失。
- 通过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自助挂失。
- 通过校园一卡通系统挂失：登录智慧校园门户（portal.ecupl.edu.cn），点击“服务大厅”->“校园卡查询”，进行校园卡挂失。
- 到卡务中心挂失：需持本人有效证件前往松江卡务中心或者长宁卡务中心办理挂失。
- 挂失后尚未补办校园卡前，若找到自己的校园卡，可以携带校园卡凭本人有效证件到卡务中心解除挂失。

- 如因校园卡丢失、损坏等原因可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在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上自助补卡（目前仅限学生卡可自助补卡），或前往卡务中心申请补办新卡，补办新卡需交纳工本费 20 元。丢失须先挂失旧卡，挂失满 72 小时后可至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上领取丢失卡中的冻结余额。重新办卡后，原先丢失的校园卡将被处理为无效卡。

#### 1.5. 注销、延期

- 离校时请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前往卡务中心办理注销手续，退还卡内余额，校园卡工本费不予退还（毕业生离校由学生处、教务处、研教院提供名单批量统一注销）。
- 延期毕业的学生应持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籍管理部门的延期毕业证明，到卡务中心办理校园卡延期手续。

#### 1.6. 查询余额和消费明细

- 通过校园一卡通系统查询:学生登录智慧校园门户网站 (portal.ecupl.edu.cn)，点击“服务大厅”->“校园卡查询”。
- 通过圈存机、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和完美校园 APP 查询余额和消费明细。

#### 1.7. 圈存自助机位置

- 长宁卡务中心、河东食堂、河西食堂；
- 松江 9 号楼充值中心、一食堂、明珠楼二楼、教工食堂、综合事务楼学生事务中心

#### 1.8. 自助现金充值补卡机位置

- 长宁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
- 松江校区中国银行自助银行、综合事务楼学生事务中心

#### 1.9. 卡务中心工作时间

- 周一至周四：上午 9:00—11:00，下午 11:30—15:30（充值时间 14:00 结束）
- 周五：下午 11:30—15:30（上午财务结算，不对外开放）

#### 1.10. 卡务中心地点

- 长宁校区：37 号楼研究生办公室 104
- 松江校区：六艺馆 101

## 附 4

### 学生在线申请中国银行借记卡操作流程

#### 一、长城高校学生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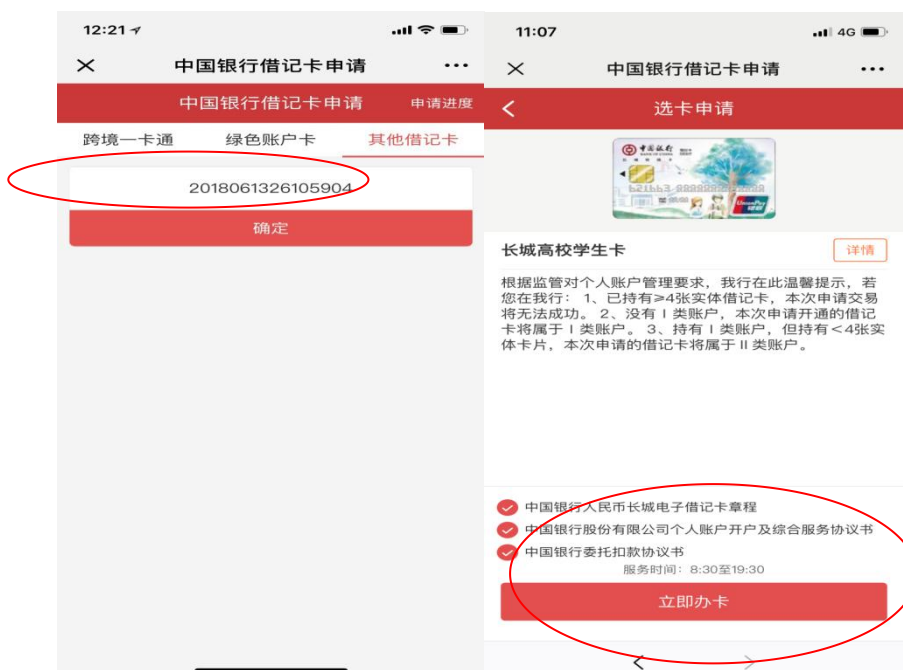
学生专属借记卡，用于校园卡充值，在校期间的在线缴费，及学校发放各类奖、助学金、助学贷款等等。

#### 二、具体申请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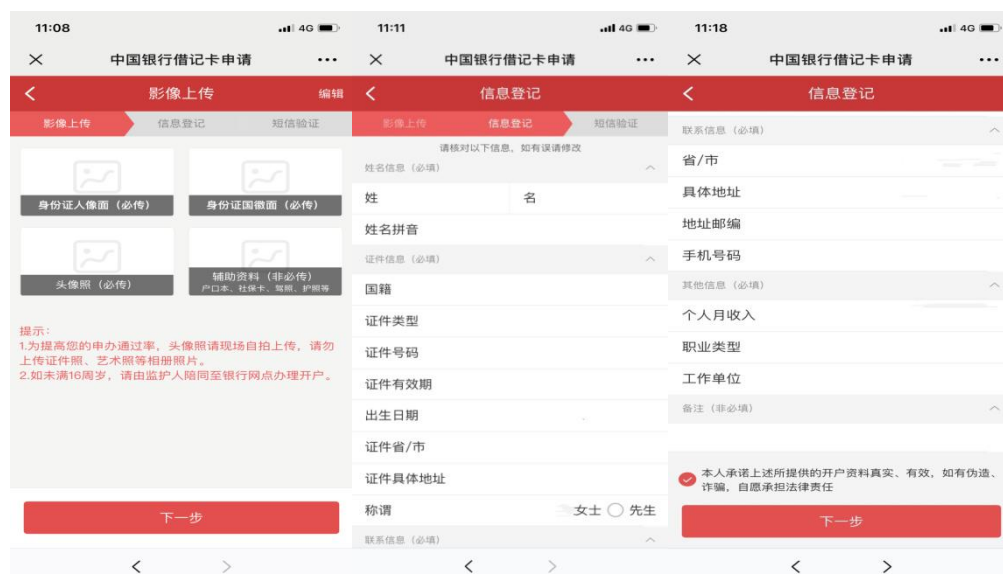
1、搜索【华东政法大学财务处】微信公众号，或者直接扫描二维码关注。点击右下角“在线缴费”，选择“新生网申中行卡”点击进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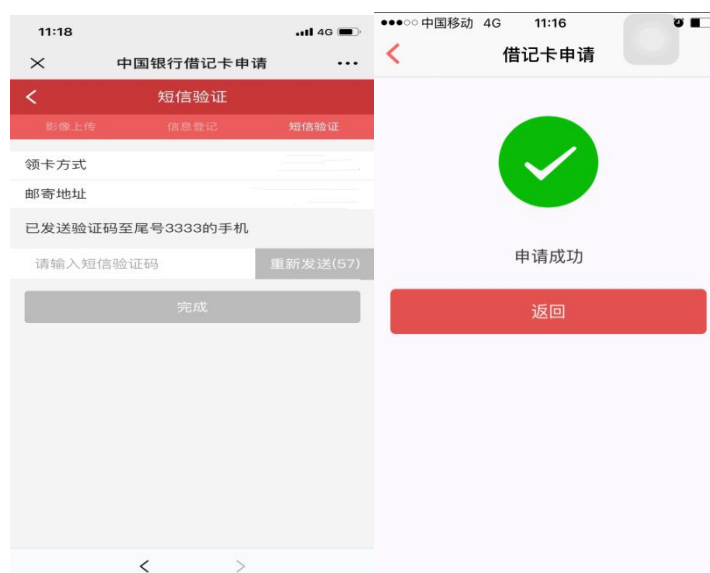
2、进入后页面自动转至中国银行网申界面，输入授权码 2018061326105904，点击确认阅读相关协议条款（双击进行阅读），了解相关协议后，选择“立即办卡”：



3、上传身份证正反面、头像照片（重要！在线人脸识别拍照）及辅助材料（入学通知书），并核实回显的身份证信息、填写其余基本信息。所有信息请输入完整且均为必填项不能留白。工作单位填写华东政法大学，入学通知书编号（学号）填在【备注栏】



4、个人信息输入完整并确认后，点击输入验证码，将收到的验证码信息输入对话框，完成申请



### 三、注意事项

- 1、在线申请的借记卡将以挂号信的方式邮寄至家庭地址或所在邮局，**预计自申请之日起两周左右送达**，期间，学生可通过输入授权码页面右上方的【申请进度】查询卡申请状态，对于被退回申请请按要求及时补全相关信息，并重新提交申请。请学生结合自己所在区域的投递时间，及时查收或至邮局领取。
- 2、请不要重复申请多张，每个学生仅申请一张即可，如无法确认是否成功，可通过【申请进度】进行查询。对于缺失的信息及时补齐材料。



- 3、本次申请的授权编码有效期至 **2020年09月10日** 到期，请学生在到期日前及时完成在线申请。
- 4、请在备注栏位填写入学通知书中本人学号。
- 5、请学生收到卡后，带好有效身份证件前往就近中国银行（全国任一）网点进行激活。

更多入学报到相关信息请关注

华政研究生教育



华东政法研招

